

06司法考试冲刺重点难点(刑法学)之刑罚的体系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0/2021_2022_06_E5_8F_B8_E6_B3_95_E8_80_c36_50786.htm 注意法条规定、司法解释的细则规定。此章中案例分析在刑罚论中基本很难出现，往往都是选择题中考法条、司法解释、如何理解？也可能是一个小案例的形式考法条理解的问题，在分析案例中不会考。案例会涉及到数罪并罚、量刑情节。在刑罚论部分重点：主刑、附加刑特点；主刑中了解死刑(尤其是死缓制度)；一、死刑重点把握：(一)不适用死刑的对象 1.犯罪时不满18周岁的人。 2.审判时怀孕的妇女不适用死刑。审判时指的是从侦查羁押时起至审判的全过程；审判时怀孕的妇女如果发生人工流产或自然流产的，仍视为孕妇。(二)死缓死缓犯的三种处理：第五十条规定 1.判处死刑缓期执行的，在死刑缓期执行期间，如果没有故意犯罪，二年期满以后，减为无期徒刑； 2.如果确有重大立功表现，二年期满以后，减为十五年以上二十年以下有期徒刑； 3.如果故意犯罪，查证属实的，由最高人民法院核准，执行死刑。二、附加刑重点把握 财产刑、罚金刑与剥夺政治权利。以上是在刑罚刑种中要注意的问题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